

花蓮縣光復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76花蓮縣光復鄉中華路257號
承辦人：潘佳呈
電話：03-8702206#221
電子信箱：guangfu404@nt.guangfu.gov.
tw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光鄉人字第1120015098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所辦理「法治教育及實務案例分享」教育課程，為分享
學習資源開放貴屬同仁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說明：依終身學習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實施時間：112年10月27日(星期五)14時至15時30分。
- 三、實施地點：本所三樓會議室。
- 四、授課講師：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江昂軒檢察官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人員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服務網/
應用系統D6終身學習入口網，選擇本課程後完成報名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學、花蓮縣光復鄉大進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光復鄉大興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光復鄉太巴塢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光復鄉戶政事務所、花蓮縣光復鄉民代表會、花蓮縣光復鄉光復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光復鄉西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光復鄉衛生所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所各課室及所屬機關



鄉長 林清水

